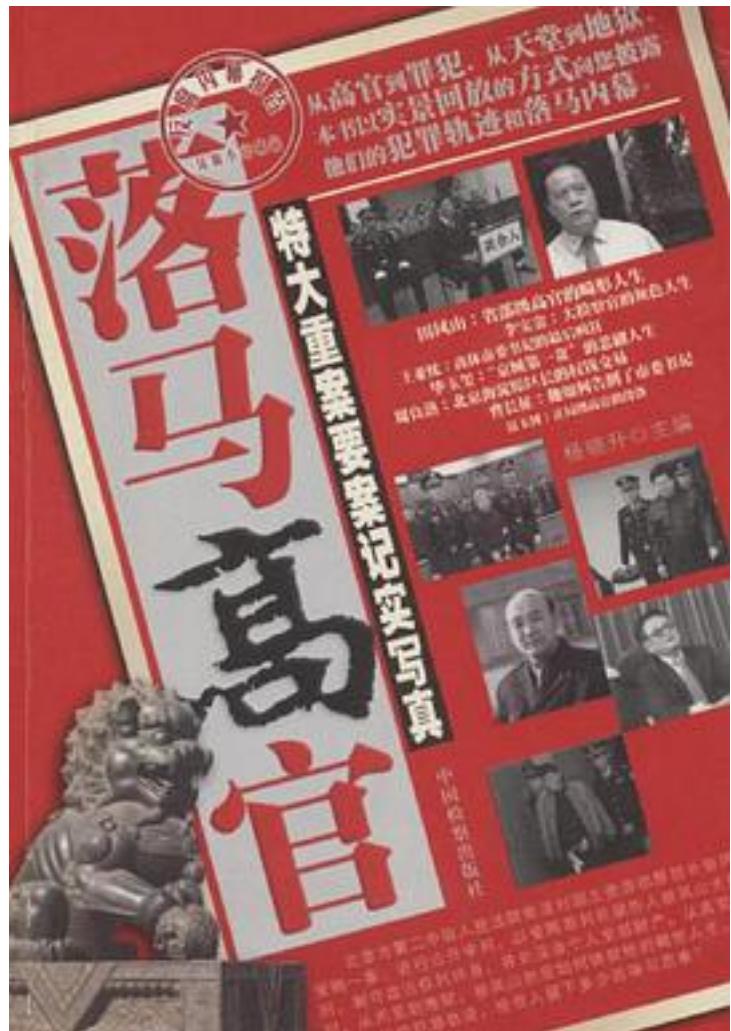


落马高官



[落马高官 下载链接1](#)

著者:

出版者:

出版时间:2009-3

装帧:

isbn:9787510200663

《落马高官》：田凤山：省部级高官的畸形人生。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国土

资源部原部长田凤山受贿一案，进行公开审判，以受贿罪判处被告人田凤山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从高官到罪犯，从天堂到地狱，田凤山到底如何铸就他的畸形人生，他那令人震惊的犯罪轨迹，给世人留下多少回味与思索？李宝金：大检察官的灰色人生。河北省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依法对轰动全国的原天津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国家二级大检察官李宝金受贿、挪用公款案进行公开宣判。李宝金以受贿罪被判处死刑，缓期2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以挪用公款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4年。作为大检察官的李宝金是怎样由一个执法者而堕落成死缓囚犯的呢？本文将以实景回放的方式向您披露李宝金的犯罪轨迹和落马内幕。王亚忱：离休市委书记的最后疯狂：如果把高官腐败分为三个层次，那么受贿，属于第一层次；索贿，属于第二层次；而退休高官王亚忱，则是明目张胆地‘抢’，显然属于第三层次——最高层次的腐败行为，换句话说已经登峰造极，极为恶劣。一个离休的市委书记，利用自己在位时铺就的雄厚人脉资源和公共权力，以方便企业发展为名，逐渐抢占了原本不属于他的财务权、人事权，不出分文却得寸进尺，先后占据40%、50%的企业股份，最后欲壑难填竟企图独吞企业全部的亿万资产，当事人被迫无奈上告而招致东窗事发。这位离休书记巧取豪夺的犯罪事实不但令人触目惊心，更让人对拥有“权力期权”的众多离退休官员心生畏惧，并由此产生警惕与深深的忧虑！毕玉玺：“京城第一贪”的悲剧人生：2008年的3月21日，在中华世纪坛展出的“北京市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展”中，毕玉玺的案件是重头戏，其内容占到了十分之一以上。毕玉玺受贿1004万余元，主持私分国有资产300万元案，以其受贿金额之巨大，涉及人员之多，案情之复杂，被称为“京城第一案”。毕玉玺也被称为“京城第一贪”。此案自披露起即引起社会各界的极大关注。周良洛：北京海淀区原区长的权钱交易：2008年3月28日上午，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对北京市海淀区原区长周良洛受贿案作出一审宣判。周良洛案件是一起领导干部以权谋私、权钱交易的典型案例，是一起作案时间长、涉案人员多、涉案金额大的窝案串案。在北京查处的市管现职正局级干部职务犯罪案件中，案情最复杂、社会影响最恶劣。我们在为反腐斗争取得胜利而欢欣鼓舞的同时，也不由得对全案进行回顾和反思。贪官的腐化堕落，对金钱的贪婪和犯罪手法的隐蔽让人震惊。曹长征：他如何告倒了市委书记：

一个市委机关的小人物，一位普普通通的共产党员，不畏强权，实名举报，十年扳倒“三秦第一贪”。为了告倒对手，他与妻子办理了离婚手续，将上学的女儿秘密转学，也没有时间在亲爱的姥姥的病床前尽孝。他以铜筋铁骨般的意志经受了各种各样的考验：没完没了的恐吓电话，阴谋暗算，造谣诬蔑，打击报复，还有周围的冷嘲热讽，朋友的背叛。搜集证据千辛万苦，他往来穿梭于宝鸡与西安等大城市，风雨无阻。其中的故事令人动容。

聂玉河：正局级高官的没落

2008年8月，经中共北京市纪委、市委政法委审定，聂玉河案被选作北京市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进行反腐倡廉法制教育的典型案件。倘若我们把聂玉河比喻为北京城乡集团的一个贪腐的孕妇的话，那么在他罪恶的腹内，孕育出来的则是一组病态重重的“葡萄胎”；随着贪欲的不断膨胀，“葡萄胎”因恶性发酵而裂变；裂变的结果必然会以几何式的爆炸而引发更大规模的贪污腐败。对于一个首都知名的大型建筑企业的老总，聂玉河临近晚年，用大肆受贿的罪恶行径打造了自己的“烂尾”人生。

作者介绍：

目录：

[落马高官 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落马高官_下载链接1](#)

书评

[落马高官_下载链接1](#)